

化学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

根据《华中农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文件精神，结合实际，制订化学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服务战略、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原则，始终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考试招生和培养工作的根本标准，牢固树立“考试招生育人”的理念，全面衡量考生的学业基础、专业能力素质、科研创新潜质等，注重考生的综合素质和一贯表现。严格复试考核标准与复试组织管理，确保科学选拔、公平公正。

二、组织机构

1. 研究生招生委员会

组 长：涂俊才 曹菲菲

副组长：周静舫

成 员：陈华伟 曹敏惠 梁建功 项勇刚

秘 书：廖英飞

2. 招生工作督查小组：

组 长：陈华伟

成 员：马明钰

三、工作原则

1. 确保安全第一

统筹人才选拔需要与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切实保障考生和涉考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稳妥做好复试考核工作。

2. 确保科学选拔

严格复试考核标准，坚持全面衡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加强对学生的政治素质、道德品质、身心素质、学业知识、专业素质、创新潜质进行全面考察和综合评价，确保招生质量。

3.确保公平公正

严格复试组织管理，严肃招生纪律，严守招生规定，严格规范流程，做到政策宣传到位、程序公开到位、结果公示到位，确保阳光招生。

四、招生计划及复试资格线

1.招生计划

2026年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为59人（含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1人），其中已录取推免硕士生2人。

2.第一志愿复试资格线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政治	外语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总分	备注
070300	化学	35	35	53	53	275	学术型
090403	农药学	33	33	50	50	240	学术型

注：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化学专业复试资格线由学校划定。

五、复试程序

1.复试方式

采取线下复试方式，考生需来校进行现场复试。

2.资格审查

复试前，学院采取“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等措施，加强对考生身份的复核。考生须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准考证、学历证书或学历认证报告（往届考生）、学

生证或学籍认证报告（应届考生）、《入伍批准书》（退役大学生士兵考生）、《退出现役证》（退役大学生士兵考生）等材料。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

符合教育部相关规定，且享受研究生招生加分政策后达到招生学院复试分数线的考生，于复试前联系学院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学校审核通过后，准予参加复试。

按照教育部规定，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免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复试前须向招生学院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学校审核通过后，准予参加复试。复试综合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

3. 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

资格审查时，考生逐一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考生应自觉遵守复试规则及考生所签署的《诚信复试承诺书》等内容，在复试工作结束前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4. 复试时间

第一志愿复试安排在3月28日至3月29日进行。

调剂复试待教育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开通后进行。考生不按时参加复试的，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具体复试名单和安排另行通知，详见学院官网通知。

5. 复试小组人员选拔

学院成立复试小组，负责复试题目、复试小组成员、复试时间和地点的确定等工作。复试小组成员由不少于5名具有副高以上职称的教师组成。小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在复试结束后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集中统一保管。

6. 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基础考核、综合素质考核和外语能力考核三项考核，其中专业基础考核分为笔试考核和实验考核两项。每项满分100分，每项成绩达60分及以上为合格，低于60分为不合格。

(1) 专业基础考核（100分）：着重考查考生的专业素养。

(2) 综合素质考核（100分）：着重对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身心素质、人文素质、创新潜质等情况进行综合考查。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外语能力考核（100分）：着重考查考生的英语应用能力。

六、成绩构成

1. 复试成绩

复试成绩综合三个单项考核结果按权重相加换算为百分制。

复试成绩=专业基础考核成绩×40%+综合素质考核成绩×40%+外语能力考核成绩×20%

专业基础考核成绩=笔试考核成绩×50%+实验考核成绩×50%

2. 总成绩

总成绩由初试成绩总分和复试成绩按权重相加换算为百分制，计算公式如下：

总成绩=（初试成绩总分÷5）×70%+复试成绩×30%

七、考风考纪

复试工作严格执行“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复试小组成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的“三随机”工作机制。复试全程录音录像，确保资料清晰完备。

学院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加强复试导师

和工作人员的遴选、培训和管理，强化保密意识、责任意识和政治意识，坚决杜绝复试导师和工作人员自行其是。建立健全回避制度，复试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参加复试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参加复试的要主动报备。

学院遴选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道正派的复试小组成员和工作人员参与复试工作，遵守学术回避原则。学院向复试小组成员和工作人员宣讲政策、纪律和复试工作基本规范，使其明确工作纪律和工作程序、评判规则和评判标准，签订《工作责任书》。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3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八、录取

学科按指标数，根据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顺序录取。总成绩相同时，按初试成绩总分、初试外语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录取。

复试单项考核成绩不合格的，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拟录取名单初步确定后由导师和学生双向选择确定导师，受导师招生名额限制，考生第一志愿导师、第二志愿导师均不能满足，且不服从学科内导师调剂的，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学院拟录取名单报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核通过后予以公示。

九、体检

入学期间进行。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按教育部相关文件进行处理。

十、申诉与复议

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全程公开，接受广大考生和社会监督。考生对复试录取结果有异议，可向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提出申诉。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组织复核后，在3个工作日内答复申诉人。考生对答复仍存有异议，可向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申诉。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组织复查，如申诉情况属实，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组织复议并给予答复。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申诉电话：027-87282199

邮箱：lyf@mail.hzau.edu.cn

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电话：027-87281816

邮箱：yjs10504@mail.hzau.edu.cn

附件：化学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第一志愿复试名单

化学学院

2026 年 3 月 25 日

化学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第一志愿复试名单

序号	姓名	考生编号	报考专业	政治	英语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总分	备注
1	李远	105046110907347	化学	63	66	121	140	390	
2	牛子墨	105046110900515	化学	61	76	114	119	370	
3	唐雨萱	105046110907386	化学	65	67	113	117	362	
4	赵德福	105046110907344	化学	61	59	109	130	359	
5	方思皓	105046110907358	化学	62	72	103	117	354	
6	刘志佳	105046110907372	化学	61	61	115	117	354	
7	汪婷	105046110900500	化学	63	74	98	118	353	
8	张焕君	105046110907378	化学	53	61	108	130	352	
9	汪馨媛	105046110907366	化学	60	57	102	129	348	
10	朱逸飞	105046110900531	化学	53	69	104	119	345	
11	黄美怡	105046110907377	化学	51	53	112	129	345	
12	沈国媚	105046110907399	化学	57	49	104	133	343	
13	段一凡	105046110907384	化学	62	70	100	109	341	
14	刘婕	105046110907392	化学	56	57	111	116	340	
15	史秋雨	105046110907332	化学	55	61	104	119	339	
16	李雪飞	105046110900535	化学	56	76	102	103	337	
17	杨长明	105046110907398	化学	65	55	88	128	336	
18	弓佳彤	105046110907401	化学	59	67	90	119	335	
19	饶韞诚	105046110907359	化学	54	60	105	115	334	
20	范星	105046110907385	化学	59	63	92	119	333	
21	王芊珣	105046110900526	化学	59	72	104	96	331	
22	万东升	105046110907369	化学	65	68	92	106	331	
23	陈泽骏	105046110900501	化学	61	65	102	102	330	
24	董雨豪	105046110900521	化学	56	49	106	115	326	
25	赵鑫	105046110900513	化学	55	58	93	114	320	
26	韩星宇	105046110900534	化学	62	55	94	109	320	
27	陈欣颖	105046110907370	化学	58	47	96	119	320	
28	李琦茜	105046110907396	化学	61	67	84	106	318	
29	刘永捷	105046110900516	化学	67	52	96	101	316	
30	王烨冉	105046110907393	化学	60	47	95	113	315	
31	李祎嫒	105046110907340	化学	60	55	84	115	314	
32	高明阳	105046110907360	化学	47	62	99	105	313	
33	张子豪	105046110900527	化学	66	60	103	82	311	

34	潘婷	105046110907380	化学	56	59	86	109	310	
35	孟雪娇	105046110907352	化学	63	47	91	107	308	
36	刘桂芳	105046110907364	化学	57	48	90	113	308	
37	梁东辉	105046110900525	化学	54	65	90	98	307	
38	宋逸韬	105046110907343	化学	57	52	97	98	304	
39	卢珂羽	105046110900514	化学	65	69	86	83	303	
40	尹雄	105046110900519	化学	57	38	94	114	303	
41	王艺	105046110907339	化学	56	52	96	99	303	
42	王思雨	105046110907395	化学	50	42	98	113	303	
43	蔡大君	105046110907357	化学	54	46	87	110	297	
44	常雨婷	105046110907383	化学	56	60	73	108	297	
45	姜蔼玲	105046110907397	化学	64	62	78	93	297	
46	宋宜倩	105046110907331	化学	53	58	96	89	296	
47	杨雪洋	105046110907356	化学	61	75	80	80	296	
48	刘鲲鹏	105046110907349	化学	59	61	85	87	292	
49	易可盼	105046110907345	化学	55	52	86	98	291	
50	袁西贝	105046110900502	化学	48	67	83	92	290	
51	张颖	105046110907388	化学	63	60	77	86	286	
52	周中山	105046110907387	化学	57	39	80	109	285	
53	仪子豪	105046110900512	化学	54	65	87	76	282	
54	张祖衍	105046110907389	化学	58	42	78	103	281	
55	舒骞	105046110907379	化学	60	72	72	76	280	
56	隗玉琴	105046110907371	化学	57	45	77	100	279	
57	王灿	105046110907407	农药学	55	33	136	130	354	
58	刘宇涵	105046110907406	农药学	55	41	135	115	346	
59	柯行元	105046110907408	农药学	42	15	96	91	244	少骨计划

注：请以上同学加入化学学院复试通知群 群号：467200829